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佈所述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Cyber Por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有關建議向中國電子競技平台
收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權利之
主要及關連交易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司有關收購之財務顧問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好投資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註銷協議，據此，成好投資同意按代價港幣304,500,000元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其後，註銷協議各訂約方決定澄清註銷協議若干條文，並同意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收購協議，據此，註銷協議所有條文於收購協議重新列明，且於適用情況下作出澄清。緊隨訂立收購協議後，註銷協議已告無效及失效。

可供分派溢利源自24365互動娛樂平台主要頻道之一的電子競技平台，該平台乃由神州奧美開發，以為電腦及網絡遊戲（包括但不限於《反恐精英》、《魔獸爭霸》及《星際爭霸》等）進行全國競技比賽。代價將由本公司於完成日期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港幣2.90元向神州通信投資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即105,000,000股新股份）悉數支付。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神州通信投資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約17.1%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並須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批准。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收購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成好投資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註銷協議，據此，成好投資同意按代價港幣304,500,000元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其後，註銷協議各訂約方決定澄清註銷協議若干條文，並同意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收購協議，據此，註銷協議所有條文於收購協議重新列明，且於適用情況下作出澄清。緊隨訂立收購協議後，註銷協議已告無效及失效。

收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賣方： 神州通信投資，於本公佈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1%權益之主要股東。

買方： 成好投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將予收購資產： 成好投資同意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惟須受收購條件所規限。

可供分派溢利相當於電子競技平台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相關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源自運營電子競技平台之可供分派溢利（按經扣除10%作為有關中國法例所規定法定儲備後之年內除稅後純利計算）之75%。神州通信投資將並促使神州奧美於電子競技平台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後60日內向成好投資提交電子競技平台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其後，成好投資須於14日內就其信納有關經審核財務報表或所作出任何調整向神州通信投資作出書面確認。神州通信投資須於其後7日內以現金向成好投資支付可供分派溢利。

條款： 成好投資仍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中擁有權益之期間。

代價： 港幣304,500,000元。代價乃由神州通信投資與成好投資經公平磋商協定，並將於完成日期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

代價乃由神州通信投資與成好投資經參考：(i)按照獨立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基準編製（受限於估值報告刊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之初步估值約人民幣305,3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11,400,000元）；及(ii)中國網絡遊戲行業之前景後公平磋商釐定。

代價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之初步估值約人民幣305,3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11,400,000元）折讓約2.2%。

董事會了解到於進行初步估值時所用折讓率已考慮包括低市值風險溢價、創業風險溢價及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等若干風險調整。因此，董事會認為，對於就收取可供分派溢利權利之初步估值乃按適當折讓率編製。

經考慮獨立估值師所編製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之初步估值、代價與估值比較所呈現折讓以及中國網絡遊戲行業之前景後，董事會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與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佈所披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收取可供分派溢利權利之估值人民幣305,3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11,400,000元）乃初步估值。中證評估有限公司將予發出之估值報告最終全文將載入本公司就收購發出之通函。因此，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及財務顧問將就該估值刊發之財務預測報告，將載入本公司就收購發出之通函。

代價股份（即105,0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

— 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5.54%；及

— 本公司經代價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3.45%。

發行價（即每股代價股份港幣2.90元）較：

- 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最後交易日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港幣2.80元有溢價約3.57%；及
- 緊接本公佈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港幣2.812元有溢價約3.13%。

發行價乃由神州通信投資與本公司經公平磋商釐定。董事會認為，發行價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代價股份之地位： 代價股份一經發行，將於配發日期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代價股份之發行授權： 代價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發行。

收購條件： 收購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神州通信投資就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取得所需一切必要同意、授權、牌照及批准；
- (b) 獨立股東於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向神州通信投資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之代價股份；
- (c) 取得成好投資接納之中國律師行按照成好投資信納之形式及內容所發出，涵蓋於其各自相關司法權區內有關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事宜的法律意見；
- (d) 取得由成好投資委任之估值師行發出之估值報告，顯示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收取可供分派溢利權利之公平值將不少於人民幣305,300,000元；

- (e)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 (f) 賣方根據收購協議提供之保證及聲明於各方面仍屬真實及準確；
- (g) 對由本公司進行之電子競技平台業務完成獲信納之盡職審查；及
- (h) 成好投資合理要求之所有其他事宜。

收購條件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或神州通信投資與成好投資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前達成。倘收購條件未能於有關日期前達成或獲成好投資豁免（第(a)、(b)、(d)及(e)項條件除外），則收購協議將告失效，而收購協議各訂約方之一切承擔及責任將停止及終止，惟任何先前違反協議條款者除外。

完成：

收購將於所有收購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第(a)、(b)、(d)及(e)項條件除外）後第三個營業日完成。

為電子競技平台業務提供硬件及軟件：

神州通信投資向成好投資承諾，只要成好投資仍然擁有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神州通信投資將促使神州奧美提供（其中包括）以下服務：

- (a) 於中國北京、廣州及南京為24365互動娛樂平台提供平台伺服器及相關輔助設備，並為電子競技平台業務提供所需相關軟件。神州通信投資進一步承諾，促使神州奧美或其他訂約方為電子競技平台業務提供符合標準的技術支援及維修服務，並將不時改善及提升所需平台伺服器、相關硬件及軟件；及
- (b) 為電子競技平台進行遊戲競技比賽提供遊戲；為電子競技平台之遊戲提供符合標準的技術支援及維修服務，並將不時提供遊戲改良或升級版；倘神州奧美日後取得新遊戲之任何牌照，神州奧美將優先向電子競技平台提供該等遊戲，以進行遊戲競技比賽，而成好投資將毋須承擔額外成本。

有關電子競技平台之可供分派溢利

可供分派溢利將每年於向成好投資提交電子競技平台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14日內釐定，期內，成好投資須就其信納該等財務報表或所作出任何調整向神州通信投資作出書面確認。該等經審核財務報表須於電子競技平台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後或終止收購協議60日內向成好投資提交。

根據收購協議，神州通信投資已向成好投資不可撤回地承諾，神州通信投資將並促使神州奧美於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後60日內向成好投資提交電子競技平台之財務報表，以釐定可供分派溢利。該等財務報表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審核及編製。神州通信投資須於接獲成好投資發出之書面信納通知後7日內，安排向成好投資支付現金，有關金額相當於財務報表所載可供分派溢利之75%。

成好投資有權每年委任核數師或代理，以核實財務報表，並發出證明以確認成好投資即將收取之可供分派溢利金額。成好投資即將收取之可供分派溢利金額（倘獲其核數師或代理確認）將為最終金額，而收購協議訂約各方均須受其約束。

本公司之股權結構

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之現有股權結構及於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本公司之股權結構如下：

	於本公佈日期 以及緊接收購及 於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九日公佈 之認購完成前		於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九日 公佈之認購完成後 但收購完成前		於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九日 公佈之認購及 收購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神州通信投資(附註1)	115,542,000	17.10	115,542,000	16.61	220,542,000	27.55
Superhero Limited(附註2)	74,979,195	11.10	74,979,195	10.78	74,979,195	9.37
公眾股東：						
Supreme System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54,001,144	7.99	54,001,144	7.76	54,001,144	6.74
陳黃錦鳳女士	51,500,798	7.62	51,500,798	7.40	51,500,798	6.4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公佈之認購項下認購方	—	—	20,000,000	2.88	20,000,000	2.50
其他公眾股東	379,563,624	56.19	379,563,624	54.57	379,563,624	47.41
總計	<u>675,586,761</u>	<u>100.00</u>	<u>695,586,761</u>	<u>100.00</u>	<u>800,586,761</u>	<u>100.00</u>

附註：

1. 由於神州通信投資為神州通信之全資附屬公司，故神州通信被視為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2. 由於米惠英小姐擁有 Superhero Limited全部實益權益，故彼被視為擁有 Superhero Limited所持股份權益，於本公佈日期，彼等均為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3. 由於葛文彬先生擁有 Supreme System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實益權益，故彼被視為擁有 Supreme System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股份權益。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透過多媒體提供即時財經新聞及最新金融市場評論及推介；(ii)提供財經節目及錄像製作服務；及(iii)提供有關香港金融市場的投資者教育。本集團亦從事中國電腦遊戲特許權業務。

神州通信、神州通信投資與神州奧美間之關係

神州通信為中國全國電訊運營商兼互聯網網絡運營商，提供多元化電信增值服務。目前，神州通信正推出稱為「神通卡」之電子錢包，藉此將資金於個人銀行賬戶與其指定「神通卡」之間轉賬，此項服務已獲中國工商銀行批准。「神通卡」電子錢包設計將可應用於支付交通費、銀行收費、互聯網電話收費、網上交易費及家居公用服務費等。

神州通信全資附屬公司神州通信投資擁有神州奧美註冊資本75%權益及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7.10%。神州通信投資主要從事投資於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包括經營及分銷電腦遊戲。

神州奧美分別由神州通信投資及神州通信擁有75%及25%，主要在中國從事開發、經營及發行電腦遊戲及網絡遊戲業務。神州奧美目前正開發及經營全國遊戲平台，如戰場網絡平台、網絡遊戲平台、流動遊戲平台及一般遊戲平台。神州奧美持有特許權可在中國市場發行及經營多個著名電腦遊戲，包括《反恐精英》、《魔獸爭霸》、《星際爭霸》、《半條命》、《暗黑破壞神》及《突襲OL》。

電子競技平台由神州奧美開發、經營及擁有。鑑於神州通信投資於神州奧美擁有75%股本權益，且神州通信投資控制神州奧美之經營及運作，故神州通信投資將可履行其於收購協議項下對本公司之責任。

有關電子競技平台之資料

24365互動娛樂平台主要頻道之一的電子競技平台，乃由神州奧美就舉辦全國電腦遊戲及網絡遊戲（包括但不限於《反恐精英》、《魔獸爭霸》及《星際爭霸》等）競技比賽而開發、運作及擁有之平台。電子競技平台為24365互動娛樂平台(www.24365pt.com)內容之其中部分，而神州奧美運營及持有此門戶網站如域名www.24365pt.com之知識產權。電子競技平台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推出，而預期首次電子競技平台競技比賽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舉行。收購完成後，神州奧美仍會負責電子競技平台之運作。由於電子競技平台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方推出，其財務表現並無任何往績記錄。

進行收購之原因及利益

董事會認為，中國多媒體及互聯網市場乃快速增長兼具有龐大業務潛力之行業。為捉緊該潛力帶來之利益，本集團一直物色可從事有關中國多媒體及互聯網市場之機遇。根據由獨立顧問代理艾瑞市場諮詢(iResearch)編製之中國互聯網產業調查報告2007，預期中國互聯網市場規模將由二零零六年約人民幣336億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約人民幣940億元。作為互聯網市場主要環節之一，網絡遊戲市場亦一直隨互聯網市場不斷增長。根據獨立顧問代理賽迪顧問，預期中國網絡遊戲市場規模於二零一零年將約達人民幣227億元。

電子競技為一般用詞，用以形容以競技運動方式參與之電腦及視像遊戲。被視為電子競技運動之遊戲一般屬於第一人稱射擊、實時策略或運動遊戲種類，分為業餘及專業級別競技。國家體育總局自二零零三年起正式將電子競技運動列入中國第九十九項競技運動，而中國政府正推廣及支持電子競技運動之發展。之後，電子競技運動在中國招徠眾多參與者。《反恐精英》及《魔獸爭霸》等電子遊戲為中國不少遊戲迷提供娛樂，為此前景美好的行業提供鞏固基礎。神州奧美之電子競技平台為遊戲迷提供網上社區，可與其他遊戲迷交流及享受競技比賽樂趣，同時亦作為遊戲玩家之社交活動場所。本公司管理層相信，電子競技運動業將隨其他競技運動蓬勃發展。借助神州奧美的資源，包括其將有助提升及加強日後電子競技平台內容的大量電腦遊戲獨家特許權及其「神通卡」先進付款系統，本公司相信，電子競技平台將繼續發展為主要電子競技運動參與者社區之一。

藉收購電子競技平台之權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從快速增長之中國網絡遊戲市場中受惠，該平台目前正於中國不同地區以廣泛發行之遊戲舉辦全國電腦及網絡遊戲競技比賽。首先，電子競技平台將每月舉行《反恐精英》、《魔獸爭霸》及《星際爭霸》等遊戲之競技比賽。透過連接神州通信之神通卡收費系統，電子競技平台一直透過向參與競技比賽之網上玩家按小時計算收取費用而賺取收益。除此之外，電子競技平台亦就

向報名參與上述競技比賽的網上玩家收取報名費及向該競技比賽之贊助商收取廣告收入。此外，亦計劃分三個階段擴大電子競技平台之容量。目前，該平台正處於首個開發階段，估計最大容量可容納300,000個用戶，該平台將繼續開發第二及第三階段。

根據電子競技平台之業務前景及中國網絡遊戲市場之長遠前景，董事會認為，收購正好為本集團締造良機，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並須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批准。神州通信投資及其聯繫人士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有關收購之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收購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成好投資根據收購協議向神州通信投資收購收取可供分派溢利之權利
「收購協議」	指	神州通信投資與成好投資就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之經修訂及重新列明協議，以取代及終止註銷協議
「收購條件」	指	本公佈「收購協議」一節「收購條件」分節所載收購協議條件
「聯繫人士」	指	具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放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或星期日

「註銷協議」	指	神州通信投資與成好投資就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訂立之協議，此協議於緊隨訂立收購協議後已被收購協議取代，並告無效及失效
「神州通信」	指	神州通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公司，為中國全國電訊運營商兼互聯網網絡運營商
「神州通信投資」	指	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神州通信全資附屬公司
「神州奧美」	指	神州奧美網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公司，為神州通信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創業板上市
「代價」	指	港幣 304,500,000 元，即收購之代價
「代價股份」	指	根據收購協議將予配發及發行之 105,000,000 股新股份，以償付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可供分派溢利」	指	神州通信投資應付成好投資之可供分派溢利，相當於神州奧美於中國經營電子競技平台所得可供分派溢利（按經扣除 10% 作為有關中國法例所規定法定儲備後之年內除稅後純利計算）之 75%。根據收購協議，有關可供分派溢利乃基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電子競技平台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就批准收購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而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電子競技平台」	指	《反恐精英》、《魔獸爭霸》及《星際爭霸》等電腦及網絡遊戲競技比賽之平台，即 24365 互動娛樂平台主要環節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就收購協議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就表決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向獨立股東作出推薦意見而成立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獨立股東」	指	神州通信投資及其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
「發行價」	指	每股代價股份港幣2.90元之發行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成好投資」	指	Success Advantage Investments Limited (成好投資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24365互動娛樂平台」	指	網上互動娛樂門戶網站，其網址為 www.24365pt.com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佈而言，除非另有規定，人民幣已根據概約匯率人民幣1.00元兌港幣1.02元換算為港幣。

承董事會命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肖海平先生、張鵬先生及張嘉琳小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劉杰博士及翁平兒女士。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
- (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所作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 (3) 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該等意見建基於公平和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上。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hk6.com頁內。